

附件 1

再生资源回收市场规划项目 2025 年度 绩效自评报告

根据财政项目绩效有关要求，现就盐池县再生资源回收市场规划编制资金绩效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绩效目标批复下达情况

(一)年初批复下达再生资源回收市场规划项目资金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

无。

(二)年度中由县级资金安排下达再生资源回收市场项目资金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

2025 年度中由县级资金安排下达再生资源回收市场规划编制项目资金 6 万元。绩效目标为对再生资源回收市场进行全面规划，完成《盐池县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体系发展规划（2026-2035 年）》编制；进一步推动再生资源回收行业领域规范有序发展。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盐财预〔公共预算〕2025 第 336 号下达项目资金 6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6 万元。

2、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截止目前，项目资金支付6万元，其中支付国信（宁夏）智库咨询有限公司6万元。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为加强项目资金使用管理，我单位对施工企业提交的资料进行了全面审核，大额支出严格执行“三重一大”制度，经会议研究决定，规范执行财务支出流程，确保资金安全。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完成《盐池县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体系发展规划（2026-2035年）》。

(2)质量指标。按时限要求完成各项工作任务，项目完成率为100%，合格率为100%。

(3)时效指标。截止2025年12月，项目完成了所有目标任务。

(4)成本指标。2025年下达并支付项目资金6万元，资金执行率100%。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经济效益。规划编制可以有效促进再生资源回收市场形成集群效应，预计建成后年产值达1亿元。

(2)社会效益。促进再生资源回收市场规范有序运行，对再生资源回收市场基础设施进行完善，更好助力再生资源回收市场发展。

(3)生态效益。建设符合生态环保要求。

(4)可持续影响。促进再生资源回收市场规范有序运行。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广大再生资源回收经营商户及企业对项目资金情况高度认可，满意度达98%以上。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此次自评均完成绩效指标，通过此次自评工作，使我单位相关自评人员更加掌握绩效自评的相关制度及指标设置，在今后的自评工作中，尤其在设定年初目标值时，严格按照相关制度要求，综合考虑各方面影响因素，科学合理的设定目标值，不过高或过低的设定目标值。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我单位会及时整理、归纳、分析、反馈绩效评价结果，将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作为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落脚点。按照规定日期，将评价结果在盐池县政府门户网站“政府债务和绩效管理”专栏公开，并保持长期公开状态。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